

# 發行 森林遊樂區貴賓卡

## 貴賓卡

林務局局長 何偉真

造林、育林事業是百年大計，需要巨額投資，僅靠政府的力量，實無法滿足社會進步的需求，而遼闊美麗的山林、單靠有限的巡山員（一人巡視約一、八〇〇公頃），亦無法加以有效的護管，因此，透過熱心公益企業、社團、或個人，集資捐助設立基金，以為加速造林綠化誠有其可行性，同時號召保育人士熱烈參與並支持保林、護林工作，亦有其迫切性。而如何凝聚社會力，產生相互激勵的作用，並持之以恆投入林業保育建設，為我林業人所當思考之課題。

隨著國家經濟發展，民眾生活日益富裕，餘暇時間增多了，休閒活動遂成為紓解工作壓力，調劑生活、美化人生所必需，而週休二日制度的實施，更使休閒生活格外受到重視，本局所經營的森林遊樂區，是利用森林及林地所構成的地貌、氣候、野生動植物等自然景觀資源與寧靜的環境，提供國人從事旅遊、休養、運動、研究等各項活動的場所，豐富的遊憩資源獨步全省，為全民所嚮往休閒的好去處。

本局既擁有寶貴的遊憩資源，自應善加利用，廣結善緣，以原植森林力。因之，對林業卓有貢獻之企業、社團個人等均視為「國家森林之友」多方結緣，並贈與免費入園

「貴賓卡」以示崇敬與禮遇。「貴賓卡」之發行有別於商業性之促銷，最終目的是希望能成為「愛林、保林」至高榮譽的象徵，人人以持卡為榮，當然「貴賓卡」的發行應訂定完善可行的辦法，並宜堅持下列原則：

- 一、應從嚴審核、寧缺勿濫。
- 二、應有具體事蹟，避免人情干擾。
- 三、應有時效限制、一人一卡，不得借用。

